

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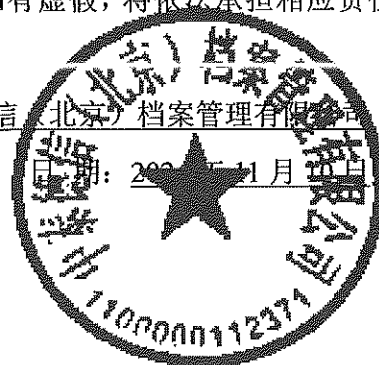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服务保障中心）的（档案整理及档案数字化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档案整理及档案数字化服务，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行业；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中泰德信（北京）档案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2 人，
营业收入为 1455.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95.56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泰德信（北京）档案管理有限公司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